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猛狮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董事会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30 项决议事项。各次会议和经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届次	内容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核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1 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陈乐伍的薪酬
	2 副董事长、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赖其聪的薪酬
	3 非独立董事郭晓月的薪酬
	4 独立董事晏帆的薪酬
	5 独立董事张歆的薪酬
	6 独立董事秦永军的薪酬
	7 总裁王少武的薪酬
	8 副总裁郝身健的薪酬
	9 副总裁林德贵的薪酬
	10 副总裁樊伟的薪酬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管，切实履行工作职责。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2、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结合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来了宝贵的建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了解掌握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进展情况，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安排与进度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如期完成。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依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的薪酬进行审查，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形成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

二、2023 年度工作重点

2023 年，公司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进取、勤勉尽责地推进公司的经营发展。面对公司目前的发展形势，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推进良好、有效的公司治理，并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经营方针和策略

经营方针：坚定信心，强筋健体，稳步提升盈利能力，增强核心子公司市场竞争力。

经营策略：

保持与债权人良性沟通，推进公司重整工作，支持公司战略调整的实施；

稳步提升车辆及铅电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

保障锂电业务连续性，培育提升盈利能力；

做好钠电产业化突破的充分准备，打造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

丰富储能产品，实现户用和工商用储能产品的产业化。

围绕以上经营方针和策略，公司将和相关子公司一起制定经营目标和实施计划，确定 2023 年公司重点经营项目，确保落实责任、资源保障和激励到位。公司面对复杂的困难局面，积极通过聚焦主营、强调经营性现金流为正、供应链合作等业务方式，使公司营收规模保持相对稳定，且经营性现金流为正。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债务负担重，且由于债务逾期导致的诉讼、冻结等情况，融资能力未能恢复，仍将面临流动性资金持续紧张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处置非核心资产、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筹措资金，增加流动性。

2、行业政策及市场风险

公司的业务涉及储能、电池制造，光伏及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应用等领域。上述业务受到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电池储能业务市场刚刚起步，可能存在盈利模式不确定的风险。储能业务属于电力辅助服务范畴，价格和发展规模受电力政策间接影响。虽然行业支持政策持续出台，但指导价下调可能导致光伏电站业主因投资收益率降低而影响投资积极性、延长其投资建设决策流程，进而对公司未来光伏电站 EPC 业务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且随着成本下降，

储能业务及清洁电力工程业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上风险都可能会导致公司相关业务开展不及预期的负面影响。

3、内部管理风险

内部资源优化和整合是公司近一个时期重要的经营任务之一。通过前些年的对外投资和多元化扩张,公司的业务涉及的产业范围较广,子公司分布较为分散,不同的企业文化和管理理念,不同的股权结构、合作模式和发展阶段,都将增加整合难度和带来潜在的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健全管理架构、完善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优化决策流程、加强财务管控和审计监督等手段,不断改善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管控能力,降低管理失控风险。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匹配积极的激励机制,充分提高全体员工积极性,营造公平、公正、和谐的工作氛围,发挥核心人才和优秀团队最大工作能效。

4、低效资产难以剥离风险

因公司战略规划调整,部分子公司不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因为流动性的持续缺乏,部分子公司已经失去经营价值,该类资产严重拖累了公司的财务健康。根据计划,公司拟通过出售、注销、清算等方式剥离部分子公司,但因各子公司股权存在多轮司法冻结,难以通过常规手段实现剥离。公司将结合债务问题化解统筹推进。

5、破产清算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转负。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涉及较多诉讼事项,部分股权和资产被实施了司法冻结,若债权人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公司破产清算的申请,且被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可能存在破产清算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寻求战略投资者参与公司重整、主动和债权人商讨和解方案等一系列措施,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从根本上摆脱债务问题和经营困境,化解破产清算风险。

6、控制权变更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沪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乐伍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易德优势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9,836,0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1%。沪美公司、陈乐伍先生及易德优势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 149,236,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0%；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 149,836,0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1%，且已被多次轮候冻结。沪美公司、陈乐伍先生及易德优势质押给质权人的部分公司股份已跌破平仓价格，存在被动减持风险。若沪美公司、陈乐伍先生及易德优势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质权人减持或被冻结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公司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